

公司代码：600328

公司简称：中盐化工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报告期，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盐化工	600328	兰太实业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云泉	孙卫荣
电话	0483-8182016	0483-8182016
办公地址	内蒙古阿拉善左旗乌斯太镇阿拉善经济开发区	内蒙古阿拉善左旗乌斯太镇阿拉善经济开发区
电子信箱	zyhgzqb@chinasalt.com.cn	zyhgzqb@chinasalt.com.cn

###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7,598,260,630.70	16,904,783,195.00	4.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691,601,936.91	7,731,831,843.50	12.4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	9,935,483,522.03	5,733,819,627.79	73.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96,459,062.97	770,573,799.52	81.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01,440,668.56	747,217,927.23	87.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4,247,886.27	1,014,923,205.46	22.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70	11.24	增加5.4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582	0.8031	81.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582	0.8031	81.57

###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1,20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3.17	515,215,528	398,052,972	质押	84,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新锐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有法人	2.37	22,965,740	0	无	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0	15,509,800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丰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有法人	1.03	10,000,000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景气精选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有法人	1.02	9,914,100	0	无	0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优质鑫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7	6,539,334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价值精选混合	国有法人	0.64	6,228,072	0	无	0

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证全球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兴证全球基金国寿股份均衡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0.64	6,206,611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供给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有法 人	0.64	6,195,424	0	无	0
平安基金—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平安人寿—平安基金权益委托投资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0.61	5,887,5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53.17%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